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tior Technology (Shenzhen) Co., Ltd.**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4)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所刊發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畢磊

香港，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畢磊先生及畢超博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耀博士、牛雙霞博士及陳井陽先生。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了积极响应并贯彻落实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上市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大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助力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精神要求，特此制定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峰昭科技”）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公司深刻认识到，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是上市公司发展的应有之义，是上市公司对投资者的应尽之责。2026 年公司将秉承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积极采取措施，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提升科技创新能力、规范公司治理，积极进行投资者交流，增强投资者回报。本方案旨在复盘 2025 年相关举措的实施成效，同时规划下一阶段关键行动，确保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一、聚焦主营业务，以创新赋能高质量发展**

公司长期从事电机驱动控制专用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业务。过去一年中，公司始终坚持“以芯片设计为立足点向应用端延伸，发展成为系统级服务提供商”的理念，紧扣应用场景复杂且多样的电机控制需求，提供专用性的芯片产品、相适配的架构算法以及电机结构设计方案，持续拓展市场份额，并凭借对市场的前瞻性预判与智能化发展趋势，日益完善产品布局，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得益于 BLDC 电机渗透率逐年提高、公司研发实力与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大、管理层对发展战略的坚持以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经营业绩在 2025 年继续保持增长，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77,390.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91%，净利润 21,893.55 万元，同比下降 1.54%（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净利润 27,768.43 元，同比增长 18.88%）。

在应用领域方面，公司持续在新兴智能化领域布局。随着 5G+AI 时代算力爆发，手机芯片性能与发热量同步攀升，传统被动散热已难应对移动端算力需求，

如何解决高温降频、器件老化以及体验衰减成为移动端的重要难题之一。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创新性推出 FT3207 芯片，通过主动散热控制实现手机散热系统智能化升级，为手机 AI 应用、实时渲染等高负载场景提供持久稳定的性能输出。随着手机性能需求增长，主动散热将从游戏手机逐步渗透到旗舰机型甚至中端手机，为公司未来在移动端的收入增长奠定基础。

公司于 2023 年通过 ISO 26262 功能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24 年加入以港中大（深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牵头并联合其他方共同建设的广东省人形机器人创新中心，持续在工业、汽车等新兴应用领域开展研发。同时，2025 年公司继续深耕和开拓机器人领域。2025 年 2 月，公司与三花控股成立合资公司专注于空心杯电机本体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致力于在高端人形机器人领域进一步拓展。2025 年 11 月，公司发布 FU75xx 系列首款基于 32 位 RISC-V 双核架构的电机驱动专用 MCU，该款芯片不仅融合了高性能计算与实时控制能力，更通过自主研发的第 2 代 ME 内核，解决了复杂应用场景中的诸多挑战。FU75xx 系列产品集成度高、资源丰富、可扩展性强、算法强劲，应用领域广泛，特别是在工业与机器人、汽车电子以及消费电子领域都有极高的应用适配性。此外，公司在传感器方面也进行了横向布局，公司在 2026 年初发布 SR3511N 旋变解码芯片与创新型双磁式旋变传感器，产品适用于伺服驱动、机器人关节等对动态精度和抗扰动性要求严苛的领域，能够提升稳定性，助力公司在相关领域实现进一步突破。

自科创板上市以来，公司始终聚焦主营业务的发展，大力加强研发投入，在白色家电、工业控制、汽车电子等新兴领域持续攻关，不断丰富和增厚知识产权积累，持续深耕下游市场，实现了主营业务的进一步发展，不断巩固和加深在电机驱动控制领域的行业地位。2026 年，公司将专注于电机驱动控制领域，融合下游新兴领域的发展需求，在芯片设计技术、电机驱动架构算法技术、电机技术三重技术领域大力创新，凭借优异的技术和产品拓宽拓深市场，以主营业务的深入发展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回报。主要举措如下：

- 1、以核心技术为根基，加强研发投入，巩固和增强技术优势。公司将根据智能家电、汽车电子、工业、机器人等应用领域的新需求、新变化，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展技术研发，用创新的技术实现高性能的产品，以优异的技术和产品

性能推动产品在下游应用领域的深入渗透。

2、持续引入高端技术人才、后备人才，建设研发人才梯队。2026年，公司将持续推进人才培养战略，吸引高端技术人才加入，通过社会招聘、校园招聘持续为研发团队注入新鲜血液，不断强化自主开放、晋升通畅的人才培养体系。

3、深耕智能家电领域，着力开拓汽车电子、工业、机器人等领域。公司将持续深耕智能家电市场，促进芯片产品进一步深入下游应用，巩固和提升在该领域的竞争优势，同时积极开拓汽车电子、工业、机器人等新兴应用市场，稳步推进产品在新兴领域的应用。此外，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产品布局，并凭借“芯片-电机-传感器”的垂直整合能力，有望在电机控制细分领域占据领先地位。

4、积极“走出去”，拓展海外市场。公司将继续推进海外市场布局，拓宽海外市场渠道，发展海外合作伙伴，组建高效技术团队即时响应海外市场需求，推动产品和技术在海外市场的应用推广。

## 二、完善公司治理，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发挥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的作用，确保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能够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并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公司治理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有效运作。

2025年公司召开4次股东会，审议28项议案，聘请专业律师进行审核，出具法律意见书，以确保股东会的规范运作和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监督权；董事会召开13次会议，审议55项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按照规章制度正常运作。

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

运作及内控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同时，为配合取消监事会后的公司治理，公司配套完成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或制定，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并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2026年，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职，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独立董事职责定位，优化其履职方式，定期评估其独立性，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同时，公司将继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完善内部控制各项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此外，2026年公司将继续推进ESG理念与经营管理的深度融合，并依据最新监管要求及国际可持续信息披露准则，系统开展双重重要性分析工作，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具体举措如下：

1、公司将继续关注A+H股资本市场监管新规，及时根据要求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及审批，将严格管理三会运作，贯彻落实独立董事工作，优化内部审计管理，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管力度，确保公司合规经营。

2、公司将强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组织公司董监高积极参与各类相关培训，推动公司董监高在尽职履责的同时，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理解监管动态，不断提升自律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促进公司经营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开展工作，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一切必要的条件。公司证券部作为与独立董

事对接的直接沟通部门，将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组织筹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应有的便利，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关键作用。2026年，公司将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监督，保障独立董事开展不少于15日的现场工作。

4、公司将不断结合实际情况，全面审视现有的管理制度，在确保符合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着眼于管理创新，并建立适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同时，明确相关部门人员的职责和权限，推行全面的管理方式，倡导全员参与，并建立相互连接和相互约束的内控制度，提升管理效能，确保公司运营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5、公司将加强 ESG 工作推进，持续提升 ESG 评级成果，创造长期可持续发展价值。ESG 管理不仅是合规要求，更是支撑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力和长期价值创造的重要部分。2026年，公司将持续关注境内外监管趋势和利益相关方期望，推动 ESG 理念与公司战略、研发投入和经营管理的相互融合，提升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前瞻性和执行力，为股东、员工、客户及社会创造长期、稳定和可持续的价值。

### **三、优化运营管理，提高经营质量与效率**

2025年，公司从底层架构上将芯片设计、电机驱动架构、电机技术三者有效融合，用算法硬件化的技术路径在芯片架构层面实现复杂的电机驱动控制算法，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电机驱动控制处理器内核，不受 ARM 授权体系的制约，并在芯片电路设计层面在单芯片上全集成或部分集成 LDO、运放、预驱、MOS 等器件，最终设计出具备高集成度、能实现高效率、低噪音控制且能完成复杂控制任务的电机驱动控制专用芯片，以满足下游领域不断变化的应用需求。在此基础上，公司将通过成本管控、产品结构优化及高附加值业务拓展，将 2025 年全年平均毛利率稳定在 50%左右，推动盈利质量与经营稳健性同步增强。未来一年，公司相关举措主要为：

#### **1、保持盈利质量，维持收入增长**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知识产权的电机驱动控制的路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入开展新产品研发与迭代升级，加速技术成果的产业化转化，系统级推进新品应用落地。在稳定智能家电板块稳步增长的同时，聚焦工业、汽车电子、

机器人等应用领域的新客户、新市场拓展，公司旨在进一步提升无刷直流电机驱动控制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巩固行业竞争地位。在此基础上，公司将着力提升盈利质量，保障营业收入的可持续增长，实现规模与效益的协同发展。

## **2、完善人才激励措施**

公司为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将公司利益、个人利益与股东利益相结合，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以进一步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2025年4月，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2025年10月，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工作以及后续的登记工作等。2025年12月，公司审议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并在2026年1月完成了对应的归属工作。上述计划激励对象均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业务）骨干、中层管理（业务）人员以及优秀基层技术（业务）员工。

##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持续分享公司发展红利**

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制定了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自上市以来，公司连续3年派发现金红利，落实分红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公司2022年度派发现金红利44,334,422.40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22%，2023年度派发现金红利56,272,731.80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2.18%。2024年度派发现金红利71,892,896.4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2.33%。

2025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8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总股本115,114,080股，预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9,788,982.4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1.01%，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2.33%。2025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6年度公司将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统筹好经营发展、

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坚持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兼顾现金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 **四、及时规范披露信息，加强与投资者沟通联系**

峰昭科技坚持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积极有效地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价值，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自科创板上市以来，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公司高管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热线和现场接待、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心，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2025 年，公司通过投资者联系信箱和投资者关系专线咨询电话、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上证 E 互动”网站上进行交流、举办了 3 次业绩说明会、接待若干投资者现场调研，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了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投资者的管理工作，强化与境内外投资者的互动沟通，拓宽与境内外投资者的交流渠道，举办不少于 3 次业绩说明会以及若干次现场调研会，让境内外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增进境内外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打造高效透明的沟通平台。公司将进一步利用公司官网以及“峰昭科技”公众号、新产品直播发布会等平台，让投资者通过多种渠道，更便捷、及时地获取公司产品、发展动向等信息。

#### **五、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经营质量，并以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告中的公司规划与发展战略仅为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具体承

诺，投资者在决策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